

#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93,767,876.98 元。2025 年年度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-17,569,442.96 元，2025 年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-20,023,812.64 元。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数据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5 年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-20,023,812.64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，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#### 1、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| 项目               | 本年度            | 上年度            | 上上年度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| 73,107,064.32  |
| 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 | -93,767,876.98 | -29,549,748.35 | 41,201,418.47  |
| 研发投入（元）          | 67,846,258.56  | 51,347,776.36  | 42,559,569.71  |
| 营业收入（元）          | 877,228,506.45 | 345,192,276.29 | 553,152,551.53 |

|   |  |
|---|--|
|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-17,569,442.96   |
|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-20,023,812.64   |
|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73,107,064.32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-27,372,068.9533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| 73,107,064.32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61,753,604.63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             | 9.11%  |
| 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|

其他说明：

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，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。

#### （二）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未来三年（2025—2027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之一为：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（即公司弥补亏损、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）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，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。鉴于公司2025年度未分配利润为负，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，为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即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，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以及持续、稳定发展提供可靠保障。未来，待公司符合利润分配相关条件后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2025年度审计报告；
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